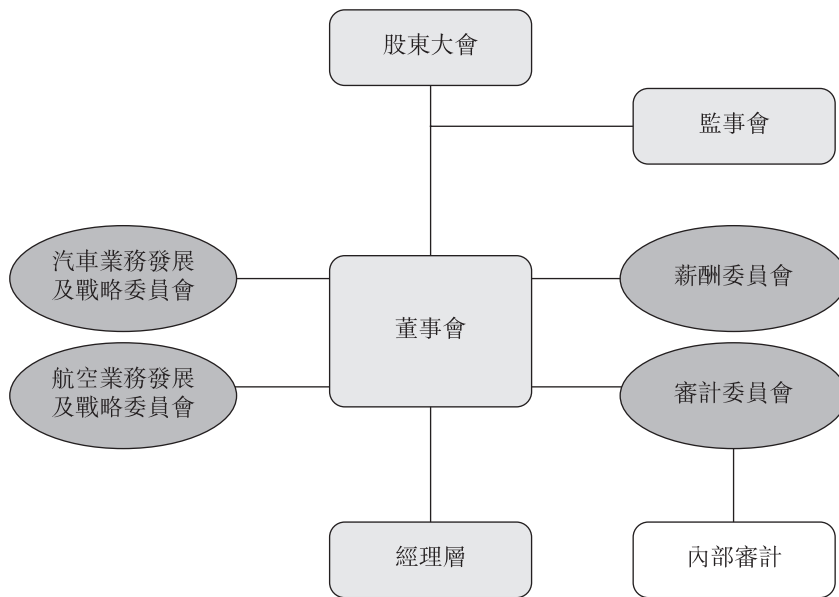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嚴格執行各項監管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範運作。二零零六年，按照公司章程，公司進行了新一屆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的重選／選舉。修訂了《公司章程》，制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進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經理工作細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職責》及《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規範性文件的指導下，公司通過股東大會、董事會以及相應的專業委員會、監事會和管理層的協調運轉，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以下載列本公司的整體管治架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報告中披露了有關獨立董事人數在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至八月二十八日期間暫時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劉仲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滿足了上市規則的要求。除以上所述之偏離及「董事會報告」之「持續關連交易」部份披露的事項之外，董事會檢討本公司採納有關企業管治的安排，認為本公司已達到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列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要求。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負責公司的領導及監控工作，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十三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七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擁有豐富的技能、知識及經驗，對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專業知識和經驗。他們能充分發揮監察和平衡的重要作用，能夠作出獨立判斷，保障股東和公司整體利益，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列載的確認獨立性的指引。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要求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其獨立性。

本公司按正式制訂的程序來委任新董事。本公司目前沒有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考慮股東的推薦，按照若干標準，直接負責提名董事。有關標準包括董事之適當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及技能，以及付出足夠時間之承諾。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三年。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任期於二零零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並有資格連選連任。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選舉新一屆董事。新一屆董事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起計至本公司舉行二零零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日止，為期三年。李國寶博士因個人原因，自股東周年大會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劉仲文先生獲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計至本公司舉行二零零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日止。正式委任書已對上述任命列明有關期限和條件。

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名單、各人履歷及各人在董事會及各專業委員會中的角色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部份。有關資料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就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已做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所有董事均有責任以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審慎、忠誠行事。

董事會定期檢討集團的整體策略、業務目標以及業績表現，並行使多項權力，包括決定集團的目標、策略以及監控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亦須對財務資料的完整性以及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的效能負責。董事會亦肩負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集團的所有政策事宜、重大交易或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均留待董事會決定。達致本公司業務目標及日常業務運作的責任則交由總經理承擔。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經理工作細則》，對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與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進行了明確的界定。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總經理的職能及賦予總經理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清楚區分。本公司現任董事長為張洪飈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使其有效運作。行政總裁由吳獻東先生擔任，負責公司的業務營運。本公司已制訂《經理工作細則》，對行政總裁的角色和職能加以清楚界定。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會議每年召開四次，分別於每年的四月、六月、八月和十二月份召開。定期會議的例行審議事項已書面規定。另外，董事會亦會按實際需求不定期召開會議。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長編製會議議程及考慮其他董事提議加入議程的事項。議程連同附隨的會議文件盡可能在董事會會議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進行前至少三天傳閱。董事長亦有責任確保所有董事就董事會會議上的事項獲適當的簡介，包括提供載有分析及背景資料的文件等。

管理層向董事及委員會成員適時提供恰當及充足資料，讓他們知悉集團的最新發展，以便他們履行職責。每名董事在接受委任時，都會獲得全面的正式的培訓。透過董事就職時的培訓、持續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及透過與總部及各部門主要人員會面，鼓勵各董事不斷更新其技能、知識及對本集團業務的認識。

全體董事均可接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並就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公司秘書亦通過定期編製《董事監事工作參考》，讓董事、監事知悉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最新資料及集團的最新發展。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可為履行職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鼓勵董事就會議事項作公開和坦誠的討論，並確保非執行董事能向每位執行董事提出有效的查詢。在需要時，獨立非執行董事會私下進行會議，討論與本集團有關的事項。董事會的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這些會議紀錄連同任何有關的董事會會議文件，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為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按照《守則》所訂的原則制定其職權範圍。此外，本公司根據業務需要，設立了汽車業務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和航空業務發展及戰略委員，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事項進行研究、決策。各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工作。委員會的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召開了八次會議。集團行政總裁及副總裁包括財務總監亦列席董事會會議，以便就董事會各項議案進行講解或回覆董事會的查詢。下表顯示各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內出席董事會(包括委託其他董事出席)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詳情：

| 董事 | 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 | |
|---------------------|--------------|-------|-------|
| | 董事會 | 審計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 執行董事 | | | |
| 張洪飈先生 | 8/8 | | |
| 吳獻東先生 | 8/8 | | |
| 譚瑞松先生 | 8/8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梁振河先生 | 8/8 | 2/2 | |
| 宋金剛先生 | 8/8 | | 1/1 |
| 田民先生 | 8/8 | | 1/1 |
| 王斌先生 | 8/8 | | |
| 陳淮秋先生 | 8/8 | | |
| 王勇先生 | 8/8 | | |
| 莫利斯·撒瓦先生 | 8/8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郭重慶先生 | 8/8 | 2/2 | 1/1 |
| 李現宗先生 | 8/8 | 2/2 | 1/1 |
| 李國寶先生(2006年6月16日辭任) | 3/3 | 0/1 | |
| 劉仲文先生(2006年8月28日獲任) | 4/4 | 1/1 | 1/1 |



董事權益及證券交易

所有董事須於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在其他公司或機構的任職情況，有關利益申報每年更新一次。倘董事會在討論任何動議或交易時認為董事在當中存在利益衝突，該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並在適當情況下避席。

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的權益，已於年報第55頁「董事會報告」內披露。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員工的證券交易守則（「證券守則」）。公司各董事、監事於獲委任時均獲發一份證券守則，其後每年兩次，分別在通過公司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前一個月，書面通知董事、監事不得在公佈業績前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或衍生工具。經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監事於二零零六年確認已遵守「證券守則」。

所有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尚未公開的股價敏感資料，亦須符合「證券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度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和劉仲文先生，非執行董事宋金剛先生出任主席。委員會負責批准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更改酬金政策和制度的建議。每次會議後，薪酬委員會會向董事會報告。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址。

薪酬委員會在二零零六年開會一次，審議通過了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第二屆監事會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4。



問責及核數

財務匯報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表現。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時，董事：

-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已採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標準；
-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有關期間完結後四個月及二個月內分別適時發表年度及中期業績。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每年對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進行檢討。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計部門，作為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日常辦事機構，負責對公司及附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建立、健全進行督導，並適時監督、檢查各項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情況。二零零六年，內部審計部編製了內部控制制度年度評估清單和問卷調查，供附屬公司填寫，作為整個集團進行內部控制評估工作的依據，並要求各附屬公司的管理層，就其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合理及有效執行進行陳述。內部審計部亦對各附屬公司的財務信息披露、經營及內部控制活動進行了獨立的檢查，並以審計報告的形式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與建議。

有關二零零六年度內部監控系統的檢討程序及結果已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確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能合理地落實各項重大方面的監控措施，防止嚴重錯漏或損失的發生，保障本集團資產的安全、會計記錄的基本完善及法規的遵循，除「董事會報告」之「持續關連交易」部份披露的事項之外，基本符合《守則》中對內部監控系統的要求。

由於內部控制系統固有的局限性，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設立是為了管理可能發生的風險，而不可能完全地消除風險。因此，其僅能為集團經營目標的實現提供合理保證而不是絕對保證。同樣，該內部控制系統也不可能完全杜絕重大錯誤陳述和損失。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及其他規定，制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

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公司財務運作及審計程序、評估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以及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和責任，並與公司管理層、內部核數機構和外部核數師保持良好的溝通。委員會成員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由其中之一的李現宗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主席及大部分委員均按上市規則的要求在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址。

審計委員會在二零零六年度開會兩次，皆有管理層、財務總監及外聘審計師出席。於二零零六年，審計委員會就外聘審計師的報告結果、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與常規、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等事宜進行了審閱和檢討，並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討論結果及建議。審計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內的工作包括：

- 審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及全年業績公告，連同要求董事會通過的建議；
- 審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和中期業績公告，連同要求董事會通過的建議；
- 審閱關於聘任公司二零零六年會計年度國際及國內核數師及確定其酬金的議案；
- 審核公司關於股權分置改革中支付對價損失財務處理的方案；
- 與公司外聘核數師直接聯繫，討論集團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並對管理層提出建議。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審計委員會審閱。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其成員包括4名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3名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和2名獨立監事。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任期於二零零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並有資格連選連任。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選舉新一屆監事。劉顯萍女士、魯留寶女士因個人原因，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辭任本公司監事，李德慶先生、韓曉暘先生獲選為新一屆監事。新一屆監事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起計至本公司舉行二零零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日止，為期三年。

二零零六年，監事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審議通過10項決議，代表股東對集團財務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並列席了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認真履行了監事會的職責。

外聘核數師

二零零六年，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與核數服務有關的付款總數為580萬元人民幣。

董事會已決議通過向股東大會建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進行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的法定審計工作。此決議案有待股東於二零零七年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制定並實施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確保信息披露的準確、完整和及時。報告期內，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發佈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有關臨時公告（包括本公司附屬A股公司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披露了公司重要信息和重大事項進展的詳細資料。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決定公司重大事項。每年的股東周年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公司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渠道。二零零六年度，本公司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共2次，審議通過了28項決議。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都盡可能出席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項提呈獨立的決議案，包括選任個別董事。有關投票表決程序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



決的權利的詳情均載於寄發的股東通函內。有關建議決議案的詳情，包括每名接受重新選舉的候選人的履歷及該等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人士，亦載於通函內。投票表決的結果會刊登在報章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的工作。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強了網站建設工作，更新、完善了中文網站頁面，並開通英文網站，定期公佈有關經營動態及資訊信息，使投資者及時清晰瞭解公司的最新發展情況。本集團各項業務的詳細資料以及公佈中期及末期業績的公告均可在本公司網址下載。

本公司亦重視與投資者之間的雙向、互動交流，二零零六年全年多次接待投資者來訪及召開電話交流會議，與投資者進行了有效溝通。